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大岭山镇水朗村“百千万工程”（规划道路+集装箱）项目前期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东莞市大岭山镇水朗股份经济联合社 地址：东莞市大岭山镇水朗村兴朗路5号 联系电话：13412994348 联系人：张笑如
3	中介服务名称	城乡规划编制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具备城乡规划乙级或以上资质证书； 2. 需熟悉东莞市相关业务政策法规、技术标准，具有丰富的城乡规划、交通研究、市政研究等项目经验。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项目一：百千万项目——水朗村休闲驿站集装箱夜市。 建设诉求：依托水朗工业路沿线建设夜市一条街。 核心工作：编制选址论证红线前期入库资料和选址论证报告。 项目二：百千万项目——水朗村规划道路项



		目。 项目诉求：打通城市次干道，道路宽度 26 米，总长约 200 米。 核心工作：编制选址论证红线前期入库资料和选址论证报告。 本次工作均依托“百千万工程”选址论证、规划条件核发、供地手续办理等流程，依规完成各项法定审批。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地点：东莞市大岭山镇， 2. 提供服务方式：提交选址论证成果文件。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参考《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修订》（中国城市规划协会·2017），并结合当地项目经验，根据项目实施难度综合考虑工作量计价。
8	服务时间	自中选之日起 30 个自然日内签订服务合同，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交付成果完成服务。除项目业主主动解除项目服务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项目终止情况除外。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按《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及国家、省、市现行的有关文件和规定执行。
10	结算方式	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

	“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2)。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

